宋朝事實/卷1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十六 ◄

宋朝事實
卷十七　削平僭偽

► 卷十八

孟昶，初名仁贊，及僭位，改焉。是時契丹破晉，漢祖起幷門，中原旱蝗連歲，昶益自大，君臣奢僭。及太祖下荊楚，昶欲遣使朝貢，王昭遠方總內外軍柄，固止之。太祖詔蜀之邸吏將卒先在江陵者，竝放還，乃給錢帛以遣。

乾德二年，昶懼王師討伐，潛遣謀者孫遇等間道齎蠟丸帛書結太原劉鈞，爲朝廷所獲。其書云：「蚤歲曾奉尺書，遠達睿聽。丹素備陳于翰墨，歡盟已保于金蘭。洎傳弔伐之嘉音，實動輔車之喜色。尋于褒漢，添駐師徒，只待靈旗之濟河，便遣前鋒而出境」云云。先是太祖已有西伐之意而未發，及得書，笑曰：「吾出師有名矣。」十一月，詔曰：「朕奄宅萬邦，于茲五稔。陳師鞠旅，出必有名；伐罪弔民，動非獲已。睠惟庸蜀，久限化風，舞階詎識于懷柔，干紀自貽于禍釁。近擒獲四川僞樞密大程官孫遇二人，搜得孟昶與河東劉鈞蠟書，潛相表裏，欲起寇戎，致姦謀之自彰，蓋天道之助順。將定一方之亂，難稽六月之師。爰命將臣，俾正戎律，建靈旗而西指，授成算以徂征。言念坤維，久沈汙俗。既爲民而除害，必徯后以來蘇，式清全蜀之封，止正渠魁之罪。況西川將校多是北人，所宜翻然改圖，轉禍爲福。苟執迷而不復，雖後悔以何追。如能引導王師，供饋軍食，率眾歸順，舉城來降，咸推不次之恩，用啟自新之路。重念征行之際，宜申約束之文，已戒師徒，務遵法令，不得燔盪廬舍、毆掠吏民、開發丘墳、翦伐桑柘，共體救焚之意，以成不陣之功。凡彼烝黎，勿懷憂慮。故茲詔示，知朕意焉。」于是命忠武軍節度使王全斌充西川路行營前軍兵馬都部署，武信軍節度使、侍衞步軍都指揮使崔彥進副之，樞密副使王仁贍充都監，龍捷右廂都指揮使史延德充馬軍都指揮使，隴州防禦使張凝充先鋒都指揮使，左神武大將軍王繼儔充壕寨使，內染院使康延澤充馬軍都監，

翰林副使張煦充步軍都監，供奉官田仁明充壕寨都監，殿直鄭璨充先鋒都監，步軍頭目向韜充先鋒都軍頭目。全斌而下，率禁軍步騎二萬、諸道兵一萬，由鳳州路進討。以給事中沈義倫爲隨軍水陸轉運使，又以寧江軍節度使、侍衞馬軍都指揮使劉光義充歸州路行營前軍兵馬副都部署，內客省使、樞密承旨曹彬充都監，客省使武懷節充戰棹部署，龍捷左廂都指揮使張廷翰充馬軍都指揮使，虎捷左廂都指揮使李進卿充步軍指揮使，前階州刺史高彥暉充先鋒都指揮使，右衞將軍白廷誨充壕寨使，御廚副使朱先緒充馬軍都監，儀鸞副使折彥贇充步軍都監，八作副使王令罨充先鋒都監，供奉官郝守濬充壕寨都監，馬步軍都軍頭楊光美充戰棹左右廂都指揮使，供奉官藥守正充戰棹左廂都監，殿直劉漢卿充戰棹右廂都監。自光義而下，率禁軍步騎一萬、諸道兵一萬，由歸州路進討。以均州刺史曹翰爲西南面水陸轉運使。詔令孫遇等指畫江山曲折之狀及兵寨城守之處、道里遠近，俾畫工圖其險要，上以授全斌等，仍令所至之處，以前詔告喻僞將吏軍民等。上問全斌曰：「西川可取否？」全斌等對曰：「臣等仗天威，遵廟算，刻日可定。」龍捷右廂都校史延德奏曰：「西蜀一方，儻在天上，人不能到，固無可奈何。若在地上，以今日之兵力，到即平矣！」上壯其言，喜曰：「汝等果能如此，我何憂哉！」帝又謂全斌等曰：「凡克城寨，止籍其器甲芻糗，悉以錢帛分給戰士，勿害良民。」十二月，全斌等收復乾渠渡、萬仞、燕子二寨，下興州，僞刺史藍思綰退保西縣，官軍敗蜀軍七千人，獲軍糧四十餘萬石，乘勝連拔石圌、魚關、白水閣二十餘寨。二十八日，詔曰：「命將出師，指期殄寇，今所向皆下，捷音繼來，方乘破竹之功，更示戰兵之令。如聞收復州縣，其僞偽署軍員兵士或投竄山林，或散匿民舍，俾安疑懼，特用招懷。詔到限一月，許于逐處首身，更不問罪。」是月，史延德等進軍至三泉寨，敗蜀軍數萬人，生獲僞招討使山南節度使韓保正、副使洋州節度李進等，又獲軍糧三千餘萬石。三年正月，劉光義等收復三會、巫山等寨，殺僞將南光海等三千餘人[1]，生擒戰棹都指揮使、渝州刺史袁德宏等千二百人，奪戰艦二百餘艘，又殺水軍三千人[2]，拔夔州，僞節度高彥儔縱火自焚【原註】初光義等行，帝以地圖示之，指夔州、鎮江處謂光義曰：「我軍至此，泝流而上，愼勿以舟師爭先，當令步騎前行，出其不意而擊之，俟其稍卻，卽以戰棹夾攻，敗之必矣。」及捷奏至，帝問其狀，果如所料。詔蜀中僞將士死于兵刃，暴露原野者，所在郡縣速收瘞之，又詔行營兵戰陣被傷者，等第給賜繒帛。八日，詔行營馬步兵士及諸道義軍所經之處，長吏以牛酒犒之。王全斌進拔利州，得軍糧八十萬石。崔彥進、康延澤等逐蜀兵過三泉，殺戮虜獲甚眾，遂至嘉州，進擊金山寨，不破。蜀人依小漫天寨，至深渡，旁江列陣，以待我師。彥進遣張萬友等擊之，奪其橋，會天暮，蜀人退保大漫天寨。詰朝，彥進、萬友與康延澤分兵三道擊之，蜀人悉以精銳來拒，又大破其眾，乘勝奪其寨，擒寨主王審超、監軍趙崇渥，又獲三泉監軍劉延祚。蜀將王昭遠引兵來救，遇我師，三戰三敗，追至利州北，昭遠遁去，渡桔柏江，焚浮橋，退守劒門，王師遂入

利州【原註】先是官軍至嘉州，會蜀人斷閣道，未得進，王全斌議欲取羅川路遂入，康延澤謂彥進曰：「羅川路險，諸軍難進，不如督工修閣道，取大路與全斌會于深渡。」彥進然之，不數日，閣道成，遂進軍。全斌等既收復劍州，殺蜀兵萬餘人，生擒僞都監、通奏使、知樞密院事、山南節度使王昭遠【原註】王昭遠居常好大言，有雜耕渭上之志，聞王師壓境，對賓客挼手言曰：「此送死來爾！乘此追之，當遂定中原，不煩再舉也。」及此兵敗，奔匿官倉中，凡不食數日，擒獲，縶送京師，後歷諸衞大將軍卒[3]，馬步軍都指揮使、前洋州節度使趙崇韜【原註】先是王師發利州，至益光，全斌會諸將，各陳進取之計，侍衞軍頭向韜曰：「得降卒牟進，言益光江東大山數重，有小路名來蘇，蜀人于江西置寨，對岸可渡，路出劒南二十里，至青彊店，與大路合，可于此進兵，則劒門之險不足恃也。」全斌卽欲領兵赴之，康延澤曰：「來蘇小路，無煩王師自往。蜀人已與官軍相遇，數戰數敗，今聞併兵守劒門，不如諸帥協力攻取[4]，命偏將趨來蘇，直達青彊，北擊劒門，與大兵夾攻，破之必矣。」全斌等然之，遂命史延德等分兵趨來蘇，造浮橋，于是蜀人見兵至來蘇，又見橋成，棄寨而遁，昭逺聞延德至青彊，卽退兵陣于漢源坡上，留偏將守劒門，全斌等以銳師直擊，遂破之，昭逺、崇韜皆遁走，全斌遣輕兵追之，皆生致焉。劉光義等收復萬、施、開、忠四郡，至遂州，僞知州、少府少監陳愈率其將吏出降，光義卽日入城安撫，盡出府庫錢帛以給軍士【原註】初諸將入辭，帝戒曰：「所復郡縣，當發帑藏，爲朕賞戰士，國家所取，惟土疆耳。」至是人皆效命，所至成功，如席卷之易。王師由劒門而入，昶益惶懼，問計于左右，有老將石斌[5]對以王師逺來，勢不能久，請聚兵固守以老之，昶難曰：「吾父子以豐衣美食養士四十年，及遇敵，不能與我東嚮發一箭，今若閉壘，何人與我效命？」乃遣僞通奏使伊審證齎表詣全斌請降，其表曰：「三皇御宇，萬邦歸有道之君；五帝垂衣，六合順無爲之化。其或未知歷數，猶昧死亡，致興貔虎之師，實懼雷霆之怒，敢祈英睿，俯聽哀鳴。伏念臣生自幷門，長于蜀士，幸以先臣之基業，獲從幼歲以纂承，只知四序之推遷，不覺三靈之改卜。爰自大明出震，盛德居尊，聲教被于遐荒，慶澤流于中夏，當凝旒正殿，虧以小事大之儀，及告類圜丘，曠執贄奉琛之義。素居遐僻，久阻聲明，曾無先覺之心，固有後時之責，今則皇威電赫，聖略風馳，干戈所指而無前，鼙鼓纔臨而自潰，山河郡縣，半入于提封，將卒倉儲，盡歸于圖籍。且念臣中外骨肉二百餘人，高堂有親，七十非逺，弱齡侍奉，只在庭闈，日承訓撫之恩，粗勤孝養之道，實願克修甘旨，保此衰年，次望免子孫之睽離，守血食之祭祀，敢冀容之如地，蓋之如天，特軫仁慈，以寬厄辱。臣輒援故事，上瀆嚴聰，竊念劉禪有安樂之封，叔寶有長城之號，皆自歸款，盡獲生全，願眇昧之餘魂，得保家而爲幸，使先臣寢廟，不爲樵採之場，老母庭闈，尚有問安之所。已令緘封府庫，肅靖軍資，用付典司，將期臨照。今則車書混其文範，正朔奉以靈臺，敢布腹心，恭聽赦宥。臣昶謹率文武見任官望闕再拜，上表歸命，披瀝肝膽以聞。」全

斌等既受其降，遣馬軍都監康延澤先以百騎入城見昶，諭以恩信，留三日，盡封府庫而還。昶又遣其弟仁贄詣闕上表曰：「臣歷觀先覺，克奉忠區，竇融受累世之封，吳芮襲傳家之慶，愚者暗于成事，智者見于未萌，則臣在執迷以何多，致顛沛之如是。罪豈容于擢髮，形可置于磔屍，既無遠慮之明，甘受後期之責。伏念先臣受命唐室，建牙蜀川，因時事之變更，爲人心之擁迫。先臣卽世，臣方丱年，猥以童蒙，謬承餘緒，乖以小事大之禮，缺稱藩奉國之誠，染習偷安，因循積歲，所以上煩神算，遠發王師，勢甚疾雷，敏如破竹。顧惟懦卒，焉敢當鋒，尋束手以云歸正，傾心而俟命。今月七日，已令私署通奏使、宣徽南院使伊審證奉表歸降，以前路寇攘，前進不得，臣尋更令兵士援送。至十一日，尚恐前表未達，續遣供奉官王茂隆再齎前表，至十二日以後，相次方到軍前，料惟血誠，上達睿聽。臣今月十九日，已領親男諸弟，納降禮于軍門，至於老母諸孫，延餘息于私第。陛下至仁廣覆，大德好生，顧臣假息于數年，所望全軀于今日。今蒙元戎慰恤，監護撫安，若非天地之垂慈，豈見軍民之受賜。臣自量過咎，尚切憂疑，謹遣親弟詣闕奉表，待罪以聞。」太祖賜詔曰：「朕以受命上蒼，臨制中土，姑務保民而崇德，豈思右武而佳兵，至于興戎，蓋非獲已。矧惟蜀郡，僻處一隅，靡思僭竊之愆，輒肆窺覦之志，潛結幷寇，自起釁端，爰命偏師，往申弔伐，靈旗所指，逆壘自平。朕常中夜憮然，念兆民何罪，屢馳驛騎，嚴戒兵鋒，務宣拯溺之懷，以盡招攜之禮，而卿果能率官屬而請命，拜表疏以祈恩，託以慈親，保其宗祀，悉封府庫，以待王師。追咎改圖，將自求于多福，匿瑕含垢，當盡滌于前非，朕不食言，爾其無慮。」昶乃舉族與官屬由峽而下，至江陵，上遣皇城使竇儼迎勞之。昶與母至襄陽，復遣使齎詔賜茶藥，所賜詔不名，仍呼昶母爲國母。昶將至，命太宗勞于近郊，昶率子弟素服待罪闕下，時乾德三年也。

帝以昶來降，意嘉之，詔翰林學士承旨陶穀等約前代儀制，草定受降之禮。正月十六日，昶至前一日，有司設御座于崇元殿，陳仗衞于庭，如元會之儀。又爲昶及僞官屬設次於明德門外，設表案于門橫街之北。是日，大陳馬步諸軍于天街左右，昶及弟、僞官李昊等三十二人至闕下，皆素服紗帽，通事舍人引昶于表案南序立，北向，僞官屬皆班于昶後，置待罪表于案，昶跪授閤門使，持表入，昶等還位序立以俟命。表至帝前，侍臣讀訖，閤門使承旨出宣，昶等悉俯伏于地，通事舍人二員掖昶起，僞官屬皆起，竝鞠躬聽命，閤門使宣制釋罪，昶等再拜，三呼萬歲。閤門使又承旨賜昶等襲衣冠帶，衣庫使導所賜陳于前，昶再拜跪受，各就次，易服乘馬。昶至升龍門下馬，官屬至啟運門下馬就次，入見于崇元殿。帝衮服升座，軸簾卻扇，文武百官先入，起居訖，分班東西相向。閤門使引昶等入起居，舞蹈稱謝，宣徽使承旨喚昶升殿，昶等皆再拜，僞官屬依位序立，通事舍人引昶升自東階，宣徽使承旨安撫，至御座前鞠躬，帝親撫問之，昶還位，與官

屬皆舞蹈再拜，三呼萬歲。昶出，中書門下率百僚稱賀。禮畢，御明德門宣赦：「門下：伐罪弔民，所以昭宣王略；眚災肆赦，所以蕩滌羣非。稽有國之舊章，蓋哲王之能事，朕飛龍撫運，躍馬興邦，雖禹別九州，盡爲王土，而蜀川一境，猶隔華風。天兵飛渡于劍門，蜀主哀號而納款，念其生聚，曲爲保全，宜推曠蕩之恩，用慰傷殘之俗，易苛政以平恕，革重斂爲輕徭，用舉宏綱，正我王度。自乾德三年正月二十四日昧爽以前，應僞蜀管內，罪無輕重，常赦所不原者，咸赦除之。自乾德二年終，所有殘欠租稅，竝與除放，仍特放今年夏稅及沿納諸雜物色等一半，兼令逐州子細分析目前諸色稅賦及科配煩重名目聞奏，當與等第，永遠減放。應敗闕場務，仍各具事申奏，當議指揮。西川城內人戶食鹽，僞蜀估定每斤一百六十文足陌，令每斤特減六十文足陌，今後只定一百文足陌。所有諸州鹽，各取逐處價例，三分中，與減一分。應鄉村不濟人戶闕少糧食者，委逐處官吏開倉賑貸，候豐熟日，令人戶一斗只納一斗。昨者收復之際，亦已嚴切指揮，或慮諸軍虜得丁口，便仰各放還本主，不得更有隱藏，如敢固違，當行嚴斷。其僞蜀內外文武臣僚及將校職員等，能奉其主，歸我大朝，念茲通變之方，宜預旌酬之寵，各令分析名銜申奏，當與加恩。管內應有負罪逃竄之人、亡命山林之輩，限赦到一月內，許自陳首，竝仰放罪，仍令逐處長吏倍加安撫，如限滿不自陳首，復罪如初。乃睠劒南，比為內地，自累朝之艱否，據千里之江山，豈無沈滯之人，宜下旁求之詔，所在州郡及山林有懷才負藝、未霑寸祿者，委長吏聞奏。先賢丘壟，不得樵採。古來廟宇，咸與修崇。其餘節婦義夫、順孫孝子，有堪旌賞，當議舉明。官吏軍民，各勤職業，樂予景運，當慶新恩。告示一方，咸知朕意。」是日宴近臣及昶等于大明殿，昶奉觴上壽。是日又賜昶玉帶、金鞍勒馬、金器千兩、銀器萬兩、錦綺千段、衣著萬匹；賜昶母李氏金器三百兩、銀器二千兩、錦綺千段、絹千匹；自仁贇、玄喆、李昊等，恩賜各有差。先是帝詔有司，于右掖門街，臨汴水起大第五百間以待昶，供帳悉備，至是賜之，又爲其僞官屬各營居第。翼日，詔曰：「伯禹導川，黑水本梁州之域；河圖括象，岷山直井絡之墟。是曰坤維，素爲王土，屬中原多故，四海羣飛，遂割裂于山河，競僭竊于位號。朕削平寓縣，載整皇綱，復周漢之舊疆，寵綏羣后，采唐虞之大訓，協和萬邦，六年于茲，百揆時敘，禮樂征伐之柄，盡出朝廷，蠻夷山海之君，咸修職貢。一昨順長庚而授律，法時雨以興師，先申誕告之文，以慰徯來之衆。咨爾僞蜀主孟昶，克承餘緒，保據一隅，擅正朔以自專，歷歲年以滋久，而能屬王師之致討，察天道之惡盈，體此綏懷，思于效順，盡率官吏，來降軍門，抗手疏以陳誠，伏天閽而請命。是用昭示大信，盡滌汝瑕，度越彝章，升于崇秩。冠紫微之近署，以奉內朝，翦鶉首之奧區，爲之封邑，率從異數，式洽殊私。爾宜欽承，往踐厥位。可開府儀同三司、檢校太師兼中書令、秦國公，給上鎮節度使俸祿。」餘僞官除拜有差。

昶數日卒，年四十七。太祖廢朝五日，素服發哀于大明殿。贈中書令，追封楚王，謚恭孝，賻布帛千匹，葬事官給。後數日，其母李氏亦卒。初李氏隨昶至京師，太祖數命肩輿入宮，勞之曰：「母善自愛，無戚戚懷鄉土，異日當送母歸。」李氏曰：「使妾安往？」太祖曰：「歸蜀爾。」李氏曰：「妾家本太原，儻得歸老幷土，妾之願也。」時晉陽未平，太祖聞其言，大喜曰：「俟平劉鈞，卽如母所願。」因厚加賜賚。及昶卒，不哭，以酒酹地曰：「汝不能死社稷，貪生以至此。吾所以忍死者，以汝在爾，今汝既死，吾何生焉！」因不食，數日卒。太祖聞而傷之，賻贈加等，與昶俱葬洛陽，詔發奉義甲士七千人護送。七月，正衙備禮冊命昶，其文曰：「維乾德三年，歲次乙丑，七月己未朔，二十四日戊子[6]，皇帝若曰：咨爾故檢校太師兼中書令、秦國公孟昶，夫冊贈之典，所以彰世祚而紀勳伐，繼絕之義，所以旌異域而表來庭，苟匪全功，寧兼二者？國家承乾撫運，括地開圖，稽至德于勳華，體深仁于湯禹。既定壺關之亂，復翦淮夷之兇，暨荊及衡，洗蕩逋穢，以爲人君之道，先德而後刑，王者之師，有征而無戰。兵威震疊，寰宇來同，以致薄伐西川，徂征三峽。惟爾昶襲乃堂構，據有巴庸，而能祗畏皇靈，保全宗緒，知機識變，委順圖全，馳子牟魏闕之心，奉伯禹塗山之會，朕自聞獻款，良切虛懷。舟車欣至止之初，邸第錫非常之制，封崇異數，期保永年，景命不融，奄然殂謝。嗚呼！爾有及親之孝，特異常倫；爾有奉上之情，所期終養，何高穹之不祐，與幽壤以同歸，斯朕所以當宁興悲，徹縣永歎。詢于史氏，申命禮官，今遣使起復雲飛將軍、檢校太傅、右神武統軍、兼御史大夫、上柱國、平昌縣開國伯、食邑七百戶孟仁贊持節，冊贈爾爲尚書令，仍追封楚王。嗚呼！式備哀榮，載光簡牒，南宮峻秩，全楚大邦，併示追崇，夐超彝制，始終之分，朕無愧焉。尚冀英魂，歆茲盛禮。嗚呼！哀哉！」禮畢，其冊載以犢車，設鹵簿、鼓吹，導至其第。冊及門，主人迎冊使入。是日仍賜昶墳莊一區，給守墳人米千石、錢五十萬[7]。

初昶在蜀專務奢靡，爲七寶溺器，他物稱是。每歲除，命學士爲詞，題桃符，置寢門左右。末年，學士韋寅遜撰詞，以其非工，昶自命筆題云：「新年納餘慶，嘉節號長春。」昶以其年正月十一日降，太祖命呂餘慶知成都，而「長春」乃太祖誕聖節名也。又昶襲位後，民質錢取息者，將徙居，必書其門曰：「召主取贖。」其末年，西川婦女競理髮爲高髻，號朝天髻。始周世宗平淮甸，克關南，議討而未果，至太祖乃平之，自始伐至降，凡六十六日。昶父子據有二蜀三十一年，至是國除。

王全斌既平蜀，部下多漁奪民財。及凱旋，太祖盡得其狀，召行營都監王仁贍面詰之，仁贍歷詆諸將所爲奢縱不法，冀以自解，且曰：「清廉畏愼，不辜陛下任使者，惟有曹彬一人耳。」卽日授彬宣徽南院使，彬入奏曰：「征西諸將皆獲罪，臣獨受賞，何以寧

處？」上曰：「卿有功無過，又不自矜，苟若有纖芥之累，王仁贍豈有爲卿隱耶？勸懲，國之常典，可無讓也。」

蜀平，得州府四十六：益、彭、眉、嘉、緜、漢、資、簡、梓、遂、黎、雅、陵、戎、瀘、維、茂、昌、榮【原註】闕文、閬、渠、合、龍、普、利【原註】闕文、渝、涪、黔、施、達、洋【原註】闕文百四十，戶五十三萬四【原註】闕文。[8]

李筠在鎮，擅其征賦，頗招集亡命，嘗以私忿囚監軍使，世宗不能堪，但下詔責讓而已。至是遂以建隆元年四月十四日叛，太祖遣侍衞親軍副都指揮使歸德軍節度使石守信、殿前副都指揮點檢義成軍節度使高懷德率諸軍進討。五月二日，又命宣徽南院使咎居潤赴澶州巡警，詔殿前都點檢昭化軍節度使慕容延釗、彰德軍節度觀察留後王全斌由東路會兵進討。前德州刺史曹翰、前耀州刺史張暉竝充行營壕寨使，由東路與守信等合。敕守信等曰：「勿縱筠下太行，急進師扼其隘，破之必矣。」帝乃下詔曰：「違天逆命，不可以逋誅；伐罪弔民，式慰其徯望。昭義軍節度、檢校太師兼中書令李筠，出于賤隸，驟列通侯，詭譎多端，包藏有素。朕以皇天眷命，歷數在躬，念同事于前朝，每曲形于厚禮，推赤心而示信，指天日以申盟，而不體予懷，自隳爾節，窺覦神器，俶擾天常，囚辱使臣，虔劉民吏，結劉鈞于幷壘，害張福于高平，肆其兇謀，干我大戮，國有常憲，人其舍諸！將申齊斧之刑，用致靈旗之討。李筠宜削奪在身官爵，令諸道會兵進擊。宥其驅脅，實前王之令猷；示以招懷，亦吾民之何罪。黎城舊壤，上黨名區，俗本貞純，人知節義，豈私從亂，必自改圖，苟去危以就安，可轉禍而爲福，立功名于當世，保富貴以終身。勿成染汙之風，自取覆亡之咎，凡爾士庶，當體朕懷。」五月十九日，內降手詔親征：「朕仰膺天睠，肇啟皇圖，念可畏之非民，敢無名而動衆。李筠不知天命，犯我王誅，棄帶河礪嶽之恩，爲干紀亂常之事，已行攻討，卽俟盪平。當九夏之炎蒸，念六師之勞苦，深居宮闕，情所難安，當議省巡，用伸慰撫。朕取此月內暫幸軍前，所司供頓務從儉約，郡國長吏不得擅赴行在，兩京留司官起居表章，傳置以聞，勿令勞擾，以稱朕意。」以二十四日次滎陽，西京留守向拱、河陽節度使趙晁來朝，太祖召拱與語，拱曰：「李筠逆節久露，兵勢漸盛，陛下宜速濟大河，歷太行，乘其未集而擊之，平賊必矣。若稽留浹旬，臣恐賊鋒益熾，攻之難力矣。」帝深然之。其月石守信敗筠軍于長平，斬首三千餘級，拔大會寨。十九日，命侍衞親軍都指揮使天平軍節度使韓令坤率兵屯河陽。石守信、高懷德又破筠衆三萬于澤州，獲僞河東節度使范守圖，降河東援軍數千，皆殺之【原註】初筠送款于河東劉鈞，及王師至，筠求援于鈞，鈞遣守圖等赴之，至是并獲焉。帝以親駕，大赦天下：「門下：天生五材，武可以底寧禍亂；君有一德，恩所以輯睦兆民。爰自睠命自天，膺圖開國，繄朕寡昧，勉徇樂推，式造新邦，務求治

道。郡縣小大之政，必切躬親；蕃宣勳舊之臣，敢忘禮遇。以四海樂康爲念，以一物失所爲憂，勿敢怠荒，庶期開泰。不謂壺關之地，分野纏災，守臣無事以生疑，同惡望風而相濟，朕推心勉諭，屈己俯從，和氣不能易豺狼之心，平地于是作荊榛之路。昨者長驅禁旅，直上太行，始戮賊軍，尋平澤潞，鋒交矢接，瓦解冰消。潞州既逼危亡，尋輸降款，契我好生之意，各覃加等之恩。一境熙春，萬家安堵，既豁黔黎之望，實憑宗社之靈。重念將士同心，服干戈而展效；官吏奉職，部力役以有勞，將同慶于域中，宜大賚于天下。應天下見禁罪人，自六月二十三日昧爽以前云云【原註】餘同本傳」。

李重進九月反狀聞，太祖遣石守信、王審琦、李處耘、宋偓等四將率禁兵討之，仍令友規護前軍[9]，乃下詔曰：「黃軒御極，嘗行中冀之誅；虞舜登庸，先正四凶之罪，茠民靖亂，向莫由斯。朕以歷試艱難，肇膺眷命，務輯寧于華夏，思康濟于黎元，爰整銳師，濯征多壘，慰其徯后，匪曰佳兵。新授平盧軍節度、淄青等州觀察使、檢校太師兼中書令李重進，位列公侯，任隆藩翰，自皇家之起運，包異志以無君。朕法天無私，與物更始，特含垢以宥罪，聽改行而自新，申撫諭于璽書，形誓言于金券，特遷大鎮，用保永圖，而敢固守孤城，拒違王命，此而可忍，孰不可忍，宜正彝章，用懲大憝。其李重進在身官爵竝宜削奪。」上謂左右曰：「朕于周室近臣，無所圖間，重進不體朕心，自懷反側。今六師在野，朕當自慰撫之。」十月二十一日，內降手詔曰：「朕以反臣負國，兇黨嬰城，勞將帥以征行，救生靈之塗炭。重念蒙犯霜露，跋涉山川，將親示于撫循，須暫離于京闕。朕取今月內幸揚州，凡所供須，務令省約，方期靖亂，無至勞人。餘依征澤潞詔書從事。」【原註】餘同本傳

陳洪進入朝，以其地來歸，太宗優詔嘉納之。以洪進爲武寧軍節度、同平章事，留京師奉朝請。諸子皆授以近郡。五月一日，降德音：「門下：朕纂紹基圖，臨御區宇，慶五兵之銷偃，致四海之混同。顧惟動植之間，悉被生成之澤，念清源之一境，隔朝化以多年，江山雖在于照臨，黎庶未霑于恩惠。節度使陳洪進，素懷明略，喜遇昌期，偃戎節以來朝，錄地圖而上進，今者川途無壅，聲教大同，宜覃寬宥之恩，俾洽維新之化。應泉、漳等州管內州縣諸色罪人，限德音到日，並從釋放。云云。於戲！同文共軌，荷宗社之殊休；恤物愛民，乃帝王之常道。矧惟遠俗，初被皇風，用安歸向之心，倍注撫柔之意，降九天之雨露，蘇比屋之生靈，必令其萬戶千門，永樂于輕徭薄賦。凡爾眾庶，當體朕懷。主者施行。」

太宗征太原，次澶淵，太僕寺丞宋捷者，掌出納行在軍儲，迎謁道左。太宗見姓名喜，以爲我師有必捷之兆。車駕將至，令語攻城諸將曰：「我端午日置酒，宴會于太原城中。

」至癸未，繼元降，乃五月五日也。

太宗朝平蜀賊李順【原註】劉旰附　淳化四年，青城縣民王小波聚徒起而爲亂，謂其衆曰：「吾疾貧富不均，今爲汝均之。」貧民附者益衆。先是國家平孟氏之亂，成都府庫之物悉載歸于內府，後來任事者競功利，于常賦外更置博買務，禁商旅不得私市布帛，蜀地土狹民稠，耕稼不足以給，由是羣衆起而爲亂。二月，殺彭山縣令齊元振。十二月，與巡檢張玘鬬於江原縣，玘死之，小波亦病創卒。衆推小波妻弟李順，以淳化五年正月叛，攻邛、蜀二郡，官吏多被其害，又敗都巡檢郭允能於新津，賊勢益盛，衆附者數萬。永康軍、雙流、新津、溫江、郫縣皆爲順所陷，縱火大掠，遂進攻成都。既陷成都，知府事郭載率官吏奔東川，賊遂據成都。上命昭宣使、河州團練使王繼恩爲劒南兩川招安使，率兵討之，以便宜決遣，又命樞密直學士張詠知成都府[10]，雷有終、裴莊、劉錫、周渭等掌川峽隨軍漕運。馬步軍都軍頭王杲率兵趨劒門，崇儀使尹元率兵由峽路而進，竝受繼恩節制。又命成都府監軍供奉官宿翰爲崇儀使，先是羣盜自成都分攻劒門，翰先自成都領兵投劒門，適與正兵合[11]，因迎擊，大破賊衆數千人，餘三百人奔歸成都。順怒其驚衆，盡殺之。奏至，上嘉翰功，故有是命。三月，詔繼恩：「朕以兇民嘯聚，蜀郡驚騷，俾聊舉于軍師，務速令于平盪。已聞虎旅，將覆梟巢，既顯戮于鯨鯢，慮俱焚于玉石，頃令分別，用振恩威。宜令王繼恩候前軍所到處，其賊黨等或敢恣兇頑，或輒行拒抗，卽盡加殺戮，不得存留；其有或先被脅從，或自能歸順，更不問罪，竝與安存，不惟推好生惡殺之心，亦用舉懲惡勸善之典。諒爾將兵之意，知予及物之恩。」四月，繼恩由小劒門路入研石寨，破賊，斬首五百級，遂北過青彊嶺，平劒州，進破賊五千衆于柳池驛，斬首六百級。賊衆望風奔走，殺戮溺死者不可勝計。又克閬、緜二州。五月，至成都，破賊十餘萬，斬首三萬級，獲順及僞官甚衆。及議賞功，中書欲除宣徽使，太宗曰：「朕讀前代書史，不欲令宦官預政事。宣徽使，執政之漸也。止可授以他官。」宰相懇言繼恩有大功，非此任無足以議賞典，上深怒，責丞相等，命學士張洎、錢若水議，別立宣政使，序位于昭宣使之上，以授之。繼恩握重兵，久留成都，轉餉不給，專以飲宴爲務，每出入，前後奏音樂，又令騎兵執博局、棊杯自隨，威振郡縣，僕使輩用事恣橫，縱所部剽掠子女金帛，坐而翫寇，軍士亦無鬬志，餘賊竄伏山谷間，州縣有復陷者。太宗知之，乃命入內押班衞紹欽同領其事，命給事中、參知政事趙昌言充川峽路兵馬都部署，自宣政使王繼恩以下皆聽其節度。御劄數幅，丁寧授以方略，姦黨悉平。至道二年春，布衣韓拱辰詣闕，上言繼恩有平賊大功，當秉機務，今薄賞，無以慰中外之望。上大怒，以拱辰妖言惑眾，杖脊黥面，配崖州。俄召繼恩還。

又有劉旰者，廣武指揮軍卒也。至道三年八月，都巡檢使韓景祐至懷安軍，旰謀殺景祐

而叛。是夜三鼓，嘯聚軍士，逐景祐，景祐踰垣遁逸，遂掠懷安及漢、蜀、邛州。永康軍招安使上官正卽與鈐轄馬知節領兵趨新津，賊出邛州方井，擊敗之，斬旰，盡平其黨。九月，太宗因言西川叛卒事，輔臣或曰：「蓋地無城池，所以失其制禦。」上曰：「儻官吏得人，善于綏撫，使其樂業，雖無城可也。」昌言爲人辯智，于上前指畫破賊之策，上悅之，恩遇甚厚。既行，時有峨眉山僧茂眞以術得幸，謂上曰：「昌言額紋有反相，不宜委以蜀事。」上方悔之，會昌言至鳳翔，是時寇準知州，密上言：「趙昌言素有重名，又無子息，不可征蜀，授以兵柄。」太宗得疏，大驚曰：「朝廷皆無忠臣，言莫及此，賴有寇準憂國家爾！」乃詔昌言，以軍事付王繼恩，罷知政事，以戶部侍郎知鳳翔，召寇準參知政事。西川招安使王繼恩部送賊酋句重榮等五輩詣闕，上曰：「汝曹本非爲惡，但官吏失于撫御，致爾爲盜。及兵興，武人務在立功，肆行殺戮，爾輩懼死亡命耳。朕今諭以恩信，不忍誅也。」皆釋甲放之。太宗聞蜀賊起，顧侍臣曰：「蜀土之民近歲日益繁盛，但習俗囂浮，多事遨賞，物極必反，今小寇驚動，豈天意抑其浮華耶？」呂蒙正曰：「昔楚莊小國之君，常懼無災。今昇平之代，遠方忽有狂寇，亦恐天垂警戒。」呂端曰：「蒙正之言，望陛下留意。」上深納之。

↑ 案李燾《長編》光義等收復三會、巫山等寨在乾德二年冬十二月，此在三年正月，又《宋史》殺僞將南光海等八千，此作三千餘人，彼此互異

↑ 案《長編》作殺水軍六千人

↑ 案「挼手」原作「援手」，據《容齋五筆》卷五改

↑ 案「不如諸帥協力攻取」原作「不知諸師協力丐」,據《玉海》卷一百九十三上改

↑ 案石斌，《長編》作石奉頵，此與《宋史》合

↑ 案朔日是己未，則二十四日是壬午；若二十四日是戊子，則朔日是乙丑。據《宋史·太祖本紀》七月壬辰，追封孟昶爲楚王，下書「丁酉」，又書「八月戊戌朔」，是七月己巳朔，二十四日壬辰，附註備攷

↑ 案《宋史》作五萬

↑ 案《長編》蜀平，得州四十六，縣二百四十，戶五十三萬四千二十九，《宋史》載得

州四十五，縣一百九十，此書大略與《長編》相合

↑ 案仍令云云，當是上文已載友規，爲傳寫者脫佚，據《長編》揚州都監、右屯衞將軍安友規，知重進必反，踰城來奔，至是果反，故仍令護前軍討之

↑ 案《長編》據《成都志》及宋祁所作墓誌、韓琦所作碑，謂詠知成都乃是春除，既而留不行，至九月，代雷有終任。《實錄》及《會要》竝于是春卽書以張詠知成都，誤矣。此書亦仍《實錄》《會要》之誤

↑ 案《長編》李順分兵攻劒門，都監西京作坊副使上官正禦之，會宿翰領兵至，破之，上喜，以正爲六宅使、劒州刺史，充劒門兵馬部署，翰爲崇儀使、昭州刺史。此云「與正兵合」，不載上官之姓，當是上文有脫佚